

伸港鄉第一公墓墓基/納骨堂使用變更登記申請書

1. 亡者姓名 2. 變更申請人資料 3. 納骨堂位置、日期 4. 墓基位置、日期

亡者姓名		更正後 亡者姓名	
原申請 (聯絡)人 姓名/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料如下	變更後申請 (聯絡)人姓名 /關係/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料如下
原墓基 位置	區 巷 號	更正後 墓基位置	區 巷 號
原納骨堂 位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恩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慈恩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孝恩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神主牌 樓 區 層 號	變更後 納骨堂位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恩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慈恩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孝恩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神主牌 樓 區 層 號
原進堂/ 埋葬日期	年 月 日	變更後進堂/ 埋葬日期	年 月 日
收據編號： 收據編號：	使用費： 代辦費：	變更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口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家庭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資料異動	檢附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原申請人身份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申請人身份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原申請人死亡、除戶證明
<p>本人(原申請人)_____因無法親自至貴公所申辦，今本人同意並委託親屬_____至貴公所申辦屬實，請貴所准予申辦。</p> <p>願遵照「彰化縣伸港鄉公墓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相關規定使用辦理。如有違背願由鈞所依相關規定處置，絕無異議並拋棄先訴抗辯權。</p>			

此 致

伸 港 鄉 公 所

新申請人簽章：

原申請人簽章：

關係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